

证券代码：300314

证券简称：戴维医疗

公告编号：2021-026

宁波戴维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设立宁波燕创象商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结构，增加投资收益，借助资本市场实现持续发展，宁波戴维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参与投资宁波燕创象商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或“象商基金”）（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工商登记信息为准）。象商基金为有限合伙制，宁波燕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普通合伙人，同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象商基金目标总认缴出资额为27,000万元，公司将作为有限合伙人拟使用自有资金投入人民币1,000万元。

出资后象商基金的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金额 (万元)	认缴比例
1	宁波燕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500	1.8519%
2	象山县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6,000	22.2222%
3	宁波燕园首科和宸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3,500	12.9630%

4	刘增	有限合伙人	2,000	7.4074%
5	宁波峰梅实业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	7.4074%
6	卢巧红	有限合伙人	2,000	7.4074%
7	宁波日月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	7.4074%
8	宁波合力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	3.7037%
9	宁波戴维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	3.7037%
10	东红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	3.7037%
11	宁波兄弟服饰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	3.7037%
12	宁波象山港水泥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	3.7037%
13	宁波盛和灯饰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	3.7037%
14	石磊	有限合伙人	1,000	3.7037%
15	张春富	有限合伙人	1,000	3.7037%
16	宁波全力机械模具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	3.7037%
合计			27,000	100.0000%

(二)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公司章程》、《对外投资决策制度》等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一) 普通合伙人

1、宁波燕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名称：宁波燕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1MA281W5378

住所：浙江省宁波高新区聚贤路587弄15号2#楼033幢10-1-65室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壹仟万元整

法定代表人：刘增

成立日期：2016年04月26日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创业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情况：刘增持股67%、宁波燕创凌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28%、江苏北大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5%。

宁波燕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未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宁波燕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具有私募股权投资管理人资质，根据《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宁波燕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已在基金业协会履行了基金管理人登记手续（登记编码：P1033742）。

（二）有限合伙人

1、象山县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名称：象山县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25MA282YJJ8K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象山县丹西街道滨海大道929号（主楼）2702-1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张徐忠

注册资本：伍亿元整

成立日期：2016年11月17日

经营范围：对授权范围内国有资产实施经营投资管理；工业项目投资；园区开发、地产投资；物业服务；房屋租赁；科创平台建设；工业项目咨询服务、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针织品、纺织品及原辅料、机械设备、电子产品、五金产品、金属制品及建材的批发（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宁波燕园首科和宸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名称：宁波燕园首科和宸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1MA28YWBP59

主要经营场所：宁波高新区聚贤路587弄15号2#楼033幢10-1-45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宁波燕园世纪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刘增）

成立日期：2017年04月12日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及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姓名：刘增

身份证号码：3302811984****

住址：北京市海淀区颐和园路*****

4、宁波峰梅实业有限公司

名称：宁波峰梅实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25784314525Q

住所：浙江省象山县西周机电工业园区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周晓峰

注册资本：壹亿陆仟伍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6年01月18日

经营范围：对外投资；汽车零部件、摩托车零部件的研发、设计、制造、批发、零售；普通货物仓储；房地产开发、房屋出租、物业服务、企业管理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汽车零部件生产技术咨询服务（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姓名：卢巧红

身份证号码：3302251977****

住址：上海市长宁区仙霞路*****

6、宁波日月集团有限公司

名称：宁波日月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127133130582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东吴镇画龙村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傅明康

注册资本：伍仟捌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1993年02月11日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五金件、机械配件的制造、加工。【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宁波合力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宁波合力模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01449866060

住所：浙江象山工业园区西谷路358号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施良才

注册资本：壹亿伍仟陆佰捌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0年11月15日

经营范围：金属合金技术、模具技术的研究、开发、咨询服务；模具、有色合金、铸件、机械产品、五金加工、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宁波戴维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宁波戴维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0610257495J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象山县石浦科技园区科苑路2号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陈再宏

注册资本：贰亿捌仟捌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1992年09月18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软件销售；软件开发；仪器仪表销售；专用设备修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分支机构经营场所设在：浙江省象山经济开发区滨海工业园金兴路35

号)

9、东红集团有限公司

名称：东红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255579832197

住所：浙江省象山县鹤浦镇南田路45号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李红莹

注册资本：壹亿壹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0年08月02日

经营范围：高分子材料制品、金属制品、复合材料制品、桥梁支架及桥梁配套产品的研发、制造、加工；智能设备、海洋工程装备及配件、工程机械设备的研发、制造、检测、批发、销售；水治理设备研发、制造、加工；环保设备研发、制造、加工；船舶的制造、维修、研发、设计；渔业捕捞装备、海洋养殖装备、海洋船舶装备制造、加工、生物技术、农业技术的研发、咨询；实业项目投资，信息技术咨询，电子商务信息技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船用物资、钢材、五金交电、化工产品、建材、百货、电气产品的批发零售。货物仓储、装卸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宁波兄弟服饰有限公司

名称：宁波兄弟服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25732112059H

住所：浙江省象山县工业示范园区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贺秀女

注册资本：壹仟零捌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1年11月02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服装制造；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服装辅料销售；专业设计服务；面料纺织加工；面料印染加工；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I类医疗器械）；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劳动保护用品生产；劳动保护用品销售；纸制品制造；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纸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11、宁波象山港水泥有限公司

名称：宁波象山港水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257111862357

住所：浙江象山县黄避岙乡跃进塘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许世埔

注册资本：捌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1999年04月13日

经营范围：水泥制造、批发、零售；矿粉制造、批发、零售；港口经营管理；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以及其他按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未禁止或无需经营许可的项目和未列入地方产业发展负面清单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2、宁波盛和灯饰有限公司

名称：宁波盛和灯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25610239625W

住所：浙江象山经济开发区蓬莱路311号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周先也

注册资本：壹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1997年07月07日

经营范围：陶瓷、灯饰、塑料制品、五金、橡胶制品、模具、电子产品制造、加工；普通货运；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3、姓名：石磊

身份证号码：3302251978****

住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河街道*****

14、姓名：张春富

身份证号码：3302251962****

住址：浙江省象山县西周镇*****

15、宁波全力机械模具有限公司

名称：宁波全力机械模具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25780417084Y

住所：浙江象山滨海工业园区内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行全

注册资本：伍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5年10月24日

经营范围：模具、机械、有色金属制品、汽车零部件制造、加工；
货运（普通货运）；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
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
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以上法人、合伙企业和自然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
与公司控股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
关系或利益安排，未直接或间接以间接形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三、象商基金的具体情况及其签订的主要内容

（一）基本情况

1、基金名称：宁波燕创象商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基金规模：人民币27,000万元

3、组织形式：有限合伙企业

4、出资方式：以货币形式出资

5、基金管理人：宁波燕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出资进度：合伙人应于约定的缴付期限内分期缴纳完毕全部认缴出资，全体合伙人按认缴出资比例分期同步实缴出资，首期实缴出资金额为认缴出资总额的25%。每次实缴金额为认缴出资总额的25%，且基金启动下一期认缴资金的实缴需以“象商基金”投决会过会金额达到实缴出资总额的70%为前提。具体出资金额及出资时间以合伙企业书面通知为准。

7、存续期限：合伙企业存续期限为8年，自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计算。其中投资期为3年，退出期为3年，根据合伙企业的经营需要，经全体合伙人同意可延长合伙企业的存续期限，最多延长两次，每次不超过一年。

8、退出机制：合伙企业已投资项目可以依法选择适用的退出策略，包括但不限于：上市/挂牌、股权/股份转让、出售企业、回购、换股、清算及其他适当的方式。

9、会计核算方式：执行事务合伙人应当在法定期间内维持符合有关法律规定的、反映合伙企业交易项目的会计账簿，作为向合伙人提交财务报表的基础依据。

10、投资方向：重点投资于生物技术、医药与医疗器械、新材料、新能源、集成电路、新一代信息技术、先进制造等高新技术产业与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

（二）管理模式

1、管理和决策机制

(1) 合伙人会议

合伙人会议讨论决定如下事项：

- ①改变合伙企业的名称；
- ②改变合伙企业的经营范围、主要经营场所的地点；
- ③处分合伙企业的不动产；
- ④以合伙企业名义为他人提供担保；
- ⑤决定有限合伙人的入伙、退伙及转让合伙份额；
- ⑥决定合伙企业的增资、减资；
- ⑦其他根据本协议约定需由合伙人会议审议的事项。

合伙人会议所议事项，须由合计持有实缴出资总额二分之一以上的合伙人及普通合伙人同意方可审议通过。

(2) 投资决策委员会

本合伙企业设投资决策委员会，由5名委员组成，对本合伙企业投资项目的投资、退出等投资事宜作出决策。投资决策委员会拥有对合伙企业相关投资做出最终决定的权限，具体包括：

- ①决定是否投资及对拟投资项目的投资方案；
- ②决定投资权益变现及退出方案；
- ③管理、维持和处分本合伙企业的资产，包括但不限于本合伙企业因其投资目的范围内的投资活动而取得的不动产和其他财产权利；
- ④执行事务合伙人认为应由投资决策委员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投资决策委员会每位委员均有一票表决权。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

投资决策委员会就审议事项做出决定，需经投资决策委员会全体委员的五分之四以上（含五分之四）表决通过。如涉及一名委员回避表决，需经投资决策委员会其他委员的四分之三以上（含四分之三）表决通过。超过一名委员回避依此类推。

2、各合伙人的主要权利义务

（1）合伙人的权利

①有权了解合伙企业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有权按照本协议约定获取和阅读合伙企业的财务会计报告，但除执行事务合伙人外，其它合伙人对上述信息的获取以与其自身利益关切的信息为限；

②有权出席合伙人会议，按照其实缴出资额对本协议约定的特定事项进行表决；

③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协议的约定转让其认缴的合伙企业权益；

④不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有权对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合伙事务情况进行监督，对合伙企业的经营管理提出合理化建议，但不应由此影响执行事务合伙人正常地执行合伙事务；

⑤ 有权对不履行、不完全履行或不适当履行出资义务的合伙人提起诉讼，要求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⑥若合伙企业不能设立，在承担包括按出资比例承担前期费用等相应义务和责任前提下，合伙人有权收回其实际缴纳的出资；

⑦按照本协议之约定分配合伙企业的利润、承担合伙企业的亏损；

⑧ 合伙企业解散后，有权根据本协议有关约定分得合伙企业的剩余财产；

⑨法律、法规及本协议规定的其他权利。

（2）合伙人的义务

①应当在本协议约定的期限内足额缴付其对合伙企业认缴的出资；

②除按照本协议约定依法履行减资/退伙程序外，在合伙企业成立后不得抽回出资；

③普通合伙人对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有限合伙人以其认缴出资额为限对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责任；

④维护合伙企业利益，保守合伙企业秘密；

⑤法律、行政法规及本协议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3、收益分配机制：

合伙企业收入在扣除相关税费（如有）、合伙企业费用及其他费用后的可分配部分（“以下简称合伙企业的可分配收入”），合伙企业的可分配收入按下列原则和顺序进行分配：

（1）向全体合伙人分配投资本金，按照各合伙人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直至各合伙人收到的累计分配数额达到其实缴出资额的100%；

（2）分配金额达到全体合伙人累计实缴出资金额后，再分配的部分为投资收益。对于年化投资收益率小于及等于8%部分的投资收益，全体合伙人按照实缴出资比例分配；

（3）对于年化投资收益率大于8%部分的投资收益，称为超额收益，执行事务合伙人宁波燕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宁波燕园首科和宸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员工跟投基金，以下简称“燕创和宸基金”）、有限合伙人刘增（执行事务合伙人实际

控制人)按实缴出资比例100%分配;剩余超额收益,执行事务合伙人提取20%作为业绩报酬,其余80%由除执行事务合伙人、燕创和宸基金和刘增以外的有限合伙人按相对实缴出资比例分配。

在合伙企业清算完毕之前,执行事务合伙人应尽其合理努力将合伙企业的投资变现,避免以非现金方式分配;但如无法变现或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决策认为非现金分配更符合全体合伙人的利益,再以非现金方式进行分配。非现金分配时,如所分配的非现金资产为公开交易的有价证券,以自作出分配决定之日前十五个证券交易日内该等有价证券的平均交易价格确定其价值;对于其他非现金资产,应由合伙人会议决定聘请的独立第三方进行评估从而确定其价值。合伙企业分配非现金时,执行事务合伙人应负责协助各合伙人办理所分配资产的转让登记手续。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参与投资基金份额认购及任职情况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投资基金份额认购,也没有其他任职情况。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利用自有资金参与设立象商基金,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对公司现金流及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另外,本次对外投资是为了充分利用各方优势资源,通过专业化投资管理团队,积极寻找具有良好发展前景的项目,拓展投资渠道,进一步拓宽资金收益来源,服务于公司未来战略布局。

六、存在的风险

公司参与设立的投资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的特点，公司本次投资可能面临较长的投资回收期；并且基金在运行过程中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并购整合等多种原因影响，将可能面临投资效益不达预期或基金亏损的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基金日常运作情况，督促防范投资风险，维护投资资金安全，并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戴维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03月22日